

# 台灣考古學一百年

■ 陳瑪玲

考古學對一般大眾來說是一個耳熟能詳的詞彙，但又是一個極端陌生的學科。在 Indian Jones 第 4 集電影上演時，不論是國際考古學學術界或公眾傳播媒體，都在討論影片中形塑的考古學家形象，對於這學科的影響到底是正面還是負面的？一般大眾會認為因這部電影的上映，又會吹起一股考古追尋的熱潮，但部分學術界人士卻擔心這種由好萊塢形塑的考古學家形象會誤導公眾，造成學術界的困擾，需花費更大的力氣去澄清大眾對考古學認識上的偏差，這顯示了學術與公眾對考古學認知的差異。

考古學在台灣因特殊歷史緣故，設置於人文學領域，但在大部分的西方學界，卻是屬於社會與自然科學的領域。事實上，考古學在資料的詮釋與議題的關懷上有著深厚的人文精神，但在資料的獲取與處理上，卻是廣具社會與自然科學的研究方法與技術，但就因其同時具人文與自然的特性，而可做為這二領域的中介與整合平台，這也正是 20 世紀後半以來考古學科發展的重點。

## 考古學是什麼

考古學往往被笑稱是個撿拾蛛絲馬跡織網的怪客，猶如美國 CSI 電視影集內的調查員，鉅細靡遺、搜集了證物後，在實驗室處理、分析這些證物，試圖去釐清、重建案發現場，說明事情發生的過程、所牽涉的人、物與動機。考古學家也在垃圾場中翻箱倒櫃，擷取過去人群遺留下來的物質、痕跡，並加以整理、分析，試圖重建、說明過去人群的歷史與其文化內涵及生活方式。



考古田野遺址發掘一景



陶器是考古學的重要研究資料之一

在CSI調查員釐清事件過程中，有一個相當重要的要素需要掌握，也是貫穿所有證物的，就是證物的「空間」要素。例如採集到非住屋內人員遺留的頭髮，地點是在房間內或客廳中，這頭髮證物帶出來的訊息意義是不同的。相同地，物質遺留的空間要素、空間的相伴關係，也是考古學家釐清器物遺留原有的形式（模式），重建原有的歷史情境的重要關鍵資訊。各個物質遺留雖可提供資訊，但缺少了其間的空間資料，無法把各個物質遺留交織連貫起來，就無法更進一步復原過去。

例如在一廢棄的建築場所內發現了若干桌子與椅子，我們仍無法知道這建築在過去是拿來做什麼用的，因有用這二種物品的場所相當多，如教室、會議室、餐廳、候車室、電影院等。但若有了桌子與椅子的樣式、數量及彼此相關的位置的資訊，就有可能進一步辨識這建築場所過去的用途。擺放在教室、餐廳與候車室使用的椅子樣式一般是不同的，並且桌子與椅子的使用比例，彼此的擺設位置也不同，教室的椅子是成排並面對一桌子，餐廳是幾組幾張椅子圍著一桌子的形式。



3類不同的遺留物在同一空間出現，但彼此相伴的組合關係不同，所可提示的行為活動與這些行為活動進行時在空間上的使用形式，就可能有所不同。

## 台灣考古學的發展

雖然都是研究人們過去的歷史，但考古學比歷史學可研究、重建的歷史更加久遠深長。雖然不及地質學、古生物學所研究的地球歷史或自然史那麼古遠，卻是一門研究關乎有人類出現以來直至今日歷史的學問。而這樣的一門學問不但存在於台灣，也生根發展了百年，對台灣歷史的重建，尤其是無文字記錄的那段長遠無人知的時期，也有一定的貢獻。

有關台灣地下出土遺物的最早紀錄，可以追溯到明鄭時代。但是以現代考古學的方法來研究地下出土資料的，則是始於日據時期。

日本學者栗野傳之丞在台北市的芝山巒發現了一件石器；次年，伊能嘉矩和宮村榮一在圓山，發現了一處含有石器、骨器和陶器的貝塚。這兩個發現使得人們開始注意到台灣史前時代的存在，許多日本學者也紛紛投入研究，包括鳥居龍藏、田中正太郎、森丑之助、鹿野忠雄、國分直一等，而開始了考古學對台灣史前史的研究，台灣考古學也因此有了發展濫觴。

1949年（民國38年），隨著考古學者由中國大陸遷徙到台灣，考古人類學系（後改為人類學系）在臺灣大學奉准成立，李濟教授擔任首任系主任。他不僅持續台灣考古學的研究領域，更把研究地區延伸到東北亞、東南亞、大洋洲、非洲、南美洲等地。至此，臺灣大學人類學系成為台灣直至目前為止唯一的考古學研究教學機構，落實了考古學在台灣的生根發展。其由學士班到博士班的訓練課程，強調考古學在研究與教學上都具學術專業性、國際性、區域性、地方性與應用性。

另外，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考古組、考古學專題研究中心、台北縣十三行博物館、台中

自然科學博物館、台東國立史前博物館等機構，也同樣發揮了台灣考古學的研究與發展成效，而後3個博物館更乘載了公眾教育的職責。

## 台灣考古學研究的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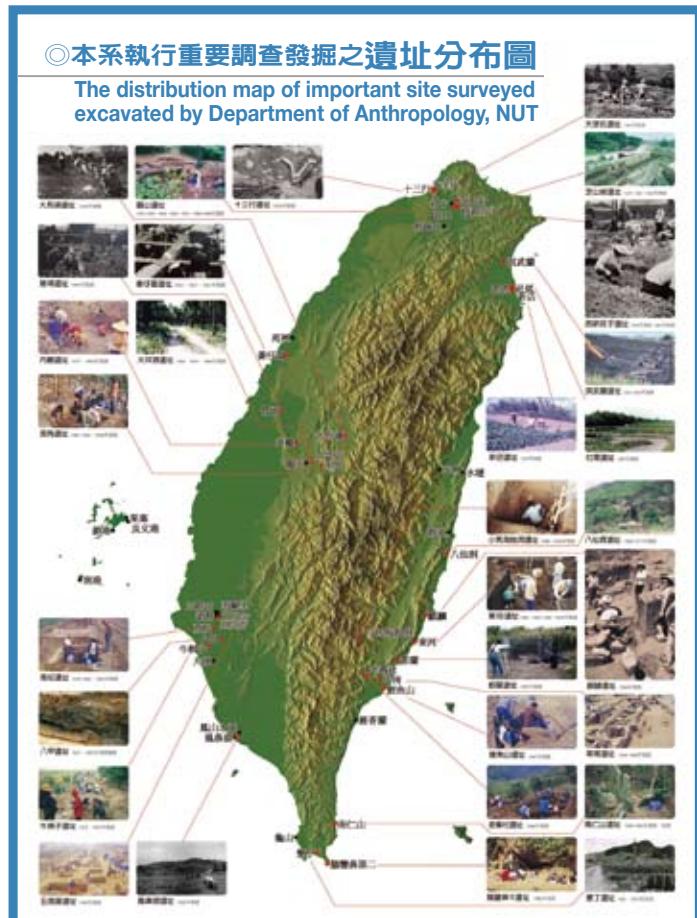
台灣考古學的研究方向與課題，綜合李光周、劉益昌、臧振華等人的論述，以及已發表的考古學相關文章與學生碩、博士論文的研究，有4個不同的階段。

1896年至1930年代早期，以古器物、器物圖錄的研究為主，即專注在器物本身的分析、研究，主要是描述、討論器物的形態、紋飾風格、製作技術、製作背景、年代等。

1930年代中期至1960年代早期，以遺址調查、發掘、整理為重，以器物的文化意義或起源與變遷、遺址的文化歸屬、與其他遺址、文化的親源或互動關係的討論為主，即關注不同地區族群與文化間的親源關係、人群的遷移方向與路徑、文化的發展、傳播。例如台灣最早的新石器時代文化（大坌坑文化），因與中國大陸都具有相似的粗繩紋陶器，而被認為有可能是由中國大陸遷移過來的。

1960年代中期至1970年代早期，以人與環境相互之間的關係的研究為主要取向，即重視研究人群如何適應環境，環境如何影響人群聚落的選擇、生業經濟活動、特殊文化特質的發展等。

1979年代中期以後，則是學科本身發展的相關議題的討論與各類不同考古學議題，如社會組織、聚落形態與系統、器物製造技術、人與環境關係、貿易與社會經濟變遷、族群分類、台灣史前文化與南島民族關係、原住民族舊社等成了研究重點。



臺灣大學人類學系執行調查發掘的重要遺址分布圖（圖片來源：臺灣大學人類學系，戴瑞春製作）



舊社遺址的研究是近年台灣考古學的重要課題之一

## 台灣考古學的重要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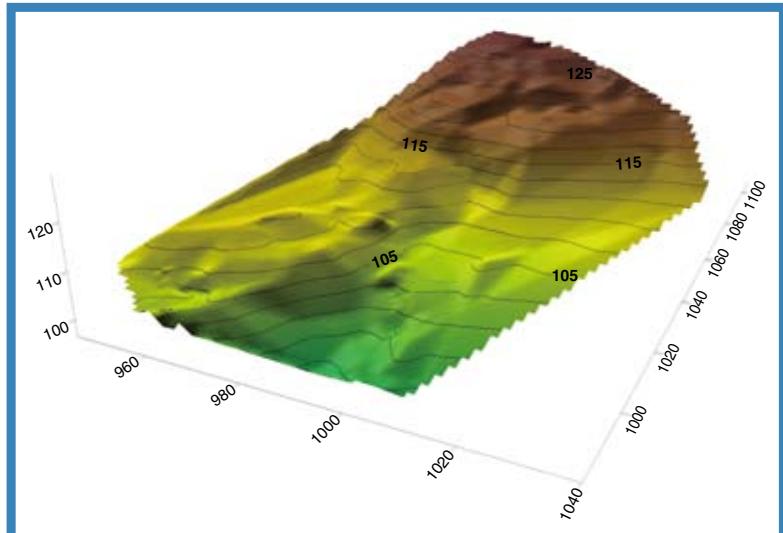
台灣考古學的研究發展，也歷經了一些重要的事件與成果。1964年張光直先生與宋文薰先生合作，首次把碳十四測年法運用在台灣考古學文化層序的建立上，開啟了台灣與中國地區史前研究絕對年代的建立，與新科技的運用。爾後於1965年主持國際知名的「濁大計畫」，不但把科際合作的概念引入國內，同時開啟了國內人群與環境互動的研究課題。

宋文薰先生從李濟先生學習，成為第一位台灣的考古學家。他在1968年底與林朝棨教授共同在台東縣長濱鄉發掘出屬舊石器時代文化的遺留，這不只是舊石器時代的遺址在台灣的首度出現，也同時把台灣的史前歷史由新石器時代拉到了舊石器時期。

1980年，他與連照美教授開始了著名的卑南遺址搶救考古工作，也積極地奔走爭取就地興建考古學博物館，以保存遺址的原有形貌，不但做為教學研究之用，也做為國家社會教育與觀光事業的文化財產。因而促成了台東史前博物館的成立，並把台灣的史蹟和文物保存工作，推向一個更落實與積極的階段。另外，李光周先生在70年代把新考古學引入台灣，張光直先生認為這是自1974年以來台灣考古學上具劃時代性的貢獻，因新考古學為台灣注入了有活力的、富疑問的、有想像力的研究方法。

近年來，台灣考古學界積極進行跨國、跨學科的研究與教學合作計畫，例如臺灣大學人類學系與英國牛津大學的合作，舉辦工作坊、推動交換學生、共組國際會議團隊；與臺灣大學地質科學系及地理環境資源學系合授「地質考古學」、「人文地理資訊科學」等課程，以求培育具國際性、多元性的考古學人才。

台灣考古學一方面致力於台灣各地的考古調查和發掘，一方面借助先進的技術和方法，試圖更深入地了解台灣的歷史和文化；也積極參與社會上許多的環境保護和文化資產保存的相關工作，尤其



3D與GIS分析技術的運用是未來考古學發展重點之一

在環境影響評估、考古遺址搶救、國家公園史蹟調查和社會文化教育等活動中，開始提供服務與貢獻。

陳瑪玲

臺灣大學人類學系

### 深度閱讀資料

李光周（1996），考古學對其研究對象之解釋，載：墾丁史前住民與文化（李光周、尹建中編），頁1-16，稻鄉出版社，台北。

李光周（1996），對於台灣考古研究的若干認識，載：墾丁史前住民與文化（李光周、尹建中編），頁31-44，稻鄉出版社，台北。

劉益昌（2000），台灣考古研究的課題與省思，載：學術史與方法學的省思—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七十周年研討會論文集，頁249-262，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台北。

臧振華（2000）*The Archaeology of Taiwan*, Council for Cultural Affairs, Executive Yuan, Taipei.

臧振華（民78），臺灣史前史上的三個重要問題，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刊，45，85-106。